

王紫晶校友獎助學金設置辦法

中華民國 93 年 2 月 1 日訂定

第一條 本獎助學金之設置為高中部第二十一屆王紫晶校友感念母校當年培育之恩，為協助需要幫助之在校生完成學業，特訂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獎助學金為每學年新台幣伍萬~壹拾萬元，由王紫晶校友捐贈。

第三條 頒發對象：聖心女中。

第四條 申請名額：每次獎助學金贈與名額以三~五名為限。

第五條 申請資格：需符合本條所列之各項條件，得提出申請：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或一般學科)各科分數 75 分以上，且德行成績(出席率 90%以上，沒有小過紀錄)符合規定者。
2. 清寒子弟或家庭遭逢變故而無法繼續完成學業者。
3. 本學期未領校內其他清寒獎學金補助者。

第六條 申請日期：本獎助學金每年申請二次，第一次申請：自九月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止，第二次申請三月一日起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證件不合或逾時申請不予受理。

第七條 遴選：獎助學金之遴選由王紫晶校友親自審核或由王校友指定其代理人審核之。

第八條 頒發辦法：本獎助學金由王校友直接一次頒予受獎學生。

第九條 本辦法經捐贈者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王紫晶校友獎助學金申請表

姓 名		出 生 年 月 日		出生地	
就讀班級				申請日期	
地 址				電 話	
E-mail				傳 真	
申請資格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或一般學科)各科分數 75 分以上，且德行成績(出席率 90%以上，沒有小過紀錄)符合規定者。 2. 清寒子弟或家庭遭逢變故而無法繼續完成學業者。 3. 本學期未領校內其他清寒獎學金補助者。				
附 件	1. 申請者親筆撰寫『自我推薦書』1 篇 500 字 2. 師長推薦信 1 篇 3. 前一學期成績單				
推薦人姓名 與 職 稱			推薦人與 申請人關係		
家長簽名 蓋 章			審核通過金額		

備註：1. 填寫申請表一份，請自以下網址下載獎學金辦法及申請表。

<http://www.shgsh.ntpc.edu.tw>

2. 請依申請條款，檢附推薦函及相關證明文件。

3. 申請期限：第一學期 9 月 1 日~9 月 30 日止，第二學期 3 月 1 日~3 月 31 日止。

4. 申請表格與證明文件請交由聖心女中李雪琴老師，證件不合或逾時申請不予受理。

6. 聯絡人： TEL：(02)2618-2280

FAX：(02)2618-2147

E-mail：hcleee0802@shgsh.ntpc.edu.tw